

证券代码：834743

证券简称：迈新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文件的有关规定，作为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认真审议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相关事项，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阅，我们认为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，并顺利完成了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。本次公司拟在 2024 年度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，该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和未来审计要求。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阅，我们认为：公司本次董事会换届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

的有关规定。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浙江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赵彩红、罗雄军

2024 年 6 月 26 日